

## 壹、前言

校長為學校領導者有帶領學校向前邁進之責任，校長辦學受教育局（處）督促，亦負責辦學績效良窳的重責大任。在學校微觀政治中，教師與校長互動相當微妙，以科層體制說明，教育局（處）是校長直屬上司，校長需依法行政並按規定辦理上級交辦業務，然而教師除了依循校長辦學理念外，更需對學生及家長負責。但來自校長領導風格或作為可能與教師的專業自主、家長期盼有所扞格，在此情況下，教師在行動上可能衍生上有政策、下有對策之情形。簡言之，教師面臨校長的理念與作為，尚需兼顧學生的受教權，家長之參與權，教師在三者間，可能在思維上與校長有衝突之處，教師必須多方權衡，尋求解決之道。

此外，教師具有專業自主權，也易與握有行政裁量權的校長偶有理念之爭。有時彼此在意見上相左，易衍生出雙方進一步的衝突。國內博碩士論文對微觀政治素養之研究數量仍相當少，以「微觀政治素養」為關鍵詞查閱臺灣博碩士論文網發現只有兩篇碩士論文（黃愉雯，2011；蘇香瑾，2012），與一篇博士論文（林志興，2013）。在期刊部分，陳幸仁（2012，2015）探討校長微觀政治素養。林志興與侯世昌（2015）則說明教師與學校行政人員互動的微觀政治素養。

本研究以臺灣本島地區公立國民小學教師為研究對象，分析臺灣北、中、南、東部各區域之教師微觀政治素養。本文研究目的如下：

- 一、了解公立國民小學教師微觀政治素養之現況。
- 二、分析不同背景公立國民小學教師微觀政治素養的差異。

## 貳、文獻探討

以下分別說明微觀政治、素養、教師微觀政治素養、教師微觀政治素養之層面及其意涵與教師微觀政治相關研究：

### 一、微觀政治、素養、教師微觀政治素養之意涵

對於微觀政治的意義，簡賢昌（2004）說明組織成員彼此互動，在權力的

運作下產生利益衝突。陳幸仁（2007，2008）則認為組織成員具有不同的價值觀、信念、意識形態對於資源與權力進行利益的競逐。謝文全等人（2007）闡述組織成員互動涉及權力、目標、合作、衝突。林曜聖（2003）則闡述組織內產生競爭權力而導致衝突等行為，其目的在維持或取得利益。蔡璧煌（2008）說明組織成員彼此意識形態不同且競逐利益下，而使用各種權力策略進行衝突或合作的行為。Ball（1987）則認為在組織中因彼此間意識形態的差異，而進行各種權力的運作包括對抗、影響力、情緒運作等策略。Blase（1991）以及Blase與Blase（2002）則說明組織成員運用權力進行合作或形成衝突來影響別人達到目標。Blase與Anderson（1995）則敘述學校是充滿權力、影響力與談判的場域。此外，Curry、Jaxon、Russel、Callahan與Bicais（2008）則說明微觀政治架構是強調個人與組織帶著不同利益、目標、地位、權力和權威彼此對抗。因此，「微觀政治」的意涵為個人基於意識形態、價值與信念之差異，而採取權力運作策略，以達到與成員合作或衝突之互動過程，其目的在於競逐組織內有限的利益、資源與地位，以達成自我的目標。

吳清山與林天祐（2007）將素養界定在國民之基本能力。蔡清田（2009，2010，2011）則說明素養應包括知識、技能與態度三者，換言之，素養之範圍為三者之統整。Rychen與Salganik（2003）亦說明素養含括知識與能力組成之知能與態度情意加以結合。因此，素養包括認知、技能、情意三方面之組成，認知是具有某方面的知識，技能是具有某方面的操作策略，情意則是在個人態度結果的呈現。本文基於Kelchtermans與Ballet（2002a, 2002b）將教師微觀政治素養界定為知識面、操作面與經驗面等三部分，分別代表認知、技能、情意上之呈現。因此，將素養界定為個人在知識面、操作面與經驗面上，應具備之基本能力。

Kelchtermans與Ballet（2002a, 2002b）認為微觀政治素養三個層面必須關注：知識面、操作面和經驗面。Blase與Anderson（1995）說明策略包括保護與影響型策略，前者在於保護自己的利益；後者在於影響他人改變立場。Kelchtermans與Ballet（2002a）則提出微觀政治在學習理解情境上可以達到下列目的：（一）了解不同的利益。（二）學習有效率的處理策略。（三）成為教師專業發展的一部分。Kelchtermans與Ballet（2002a, 2002b）認為這種專業學習的過程稱為微觀政治素養。陳幸仁（2007，2012）認為微觀政治素養應包